证券代码: 871540

证券简称:飞利达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为子公司向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京华创盈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创")、贵州鑫 隆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鑫隆耀")、贵州合龙胜科技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合龙胜")、广东省飞利致远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利 致远")、福建飞利博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利博远")、成都飞利互联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利互联")、南京飞利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南京飞利达") 因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 拟向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 理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北京华创定向信用授信 额度800万元。上述授信拟采取的担保措施如下:

- (1)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天耀、陈钦先生拟为上述授 信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 北京华创、贵州鑫隆耀、合龙胜、飞利博远、飞利致远、飞利互联、 南京飞利达7家公司进行互保;
- (4) 各子公司自有货物质押(动态质押),质押率不超过80%;质押货物 存放中航信托指定的仓储机构,并由指定的仓储机构负责对质押货物进行监 管。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取得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谌强、王金奎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5月20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取得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内容为: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12个月内,公司拟为子公司以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本次担保属于授权期限内未超出预计额度的担保,故无需再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贵州合龙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9日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街道花果园项目 V 区 15 栋 1 单元 29 层 2906 号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街道花果园项目 V 区 15 栋 1 单元 29 层 2906 号

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移动通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租赁;销售:手机、手机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林辉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 否

关联关系: 合龙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213,450,365.44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188,352,400.50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 22,365,985.86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89.52%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 1,020,563,986.09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 1,146,771.30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 793,281.63元

审计情况: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飞利达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1日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15 号中泰国际广场 6 幢 12 层 1217-1 室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15 号中泰国际广场 6 幢 12 层 1217-1

室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通讯设备修理;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黄志辉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南京飞利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6,444,063.49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1,616,162.22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 4,827,901.27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25%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 47,149,979.28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 2,260,566.03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 2,154,976.15元

审计情况: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华创盈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31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家园5楼4层405-1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家园 5 楼 4 层 405-1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推广;软件开发;软件设计; 计算机系统服务;网页设计;电脑动画设计;电子产品租赁;设计、制作、代 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卫 星地面接收、发射设备)、工艺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 服装、鞋帽、日用品、针纺织品、花卉、玩具、体育用品、医疗器械 I 类,家 用电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软件开发;工艺美术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 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陈志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 北京华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6、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61,004,452.44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61,186,754.08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217,226.72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100.35%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 447,798,214.57元

2023 年 1-12 月利润总额: -5, 206, 287. 90 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5,176,725.88元

审计情况: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7、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省飞利致远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8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华强北路 1078 号现代之窗 A 座、B 座 A 座 8G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福强社区华强北路 1078 号现代之窗 A 座、B 座 A 座 8G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主营业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电子产品销售; 珠宝首饰批发; 珠宝首饰零售;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针纺织品销售; 服装服饰零售; 鞋帽零售; 日用品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家用电器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广告设计、 代理;广告制作;专业设计服务;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 交流活动。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 类医疗器械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陈夷乐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 否

关联关系: 飞利致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8、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54,496,731.34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53,366,777.82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 1,129,953.52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98%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 449,024,718.81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 1,499,414.11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 1,251,805.91元

审计情况: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贵州鑫隆耀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3日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项目 V 区第 15 栋 1 单元 29 层 2907 号 [五里冲办事处]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项目 V 区第 15 栋 1 单元 29 层 2907号[五里冲办事处]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 软件开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销售代理; 网络设备销售; 网络技术服务;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通讯设备修理; 通讯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家用电器销售;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运输设备租赁服务;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 黄志辉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鑫隆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121,290,243.86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102,645,539.70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 18,644,704.16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84.63%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70,832,621.87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 2,007,128.18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 1,899,315.83元

审计情况: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成都飞利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8日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万寿桥路 98 号附 34 号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万寿桥路 98 号附 34 号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缆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黄志辉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飞利互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4,737,152.51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 266,601.73 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 4,470,550.78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6%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 109,458,797.32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 1,777,648.20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 1,705,969.93元

审计情况: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飞利博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4年3月22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漳港商行街 86 号-5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漳港商行街 86 号-5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字技术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陈鹤

控股股东: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陈钦、陈天耀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 否

关联关系:飞利博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0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 0 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0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0%

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0元

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0元

2023年1-12月净利润:0元

2024年1-4月营业收入: 23,531,006.18元

2024年1-4月利润总额: -4,222.99元

2024年1-4月净利润:-4,222.99元

审计情况:飞利博远成立于2024年3月22日,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所需,有助于加大子公司发展速度,有利于子公司扩大规模、增加市场竞争能力及经营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北京华创与飞利致远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 北京华创 51%股权,持有飞利致远 51%股权。北京华创与飞利致远自成立以 来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发生债务违约的风险较低,公司担保风险 较小。

贵州鑫隆耀、合龙胜、飞利博远、飞利互联、南京飞利达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经营的资金需求较大而对外借款,是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且全资子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发生债务违约的风险较低,公司担保风险较小。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将就该子公司的借款按其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的反担保。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申请授信有利于其业务开展,公司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 的财务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0	0%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44,046	177. 77%
	11, 010	1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	31, 657. 79	127. 77%
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担保对象提供的	44, 046	177. 77%
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目录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飞利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7日